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107 年度下半年第二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
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申復單位：世新大學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107 年度下半年第二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申復單位：世新大學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 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校務治理與 經營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該校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停開「傳播服務學習」課程，106 學年度起再停開「關懷服務學習」課程，改以「社團服務學習」為社會服務之主要方式，對落實學生關懷社會和服務態度之培養，以及社會責任的展現，恐有所限制。 （第 1 頁，待改善事項第 1 點）	委員對此項議題建議「宜重新審慎規劃服務學習制度與推廣模式，以落實關懷社會之理念，培養學生服務態度」，頗遺憾未能了解本校服務教育的「轉型」作法。服務教育的核心精神，是讓學生運用所學的專業來服務社會，關注社會，在過程中學習體悟、反思，達成自我教育的目標。然台灣服務教育過度普及化結果，使服務學習變相為勞動學習、清掃打雜，已無法達到服務學習的教育理念。 為真正落實服務教育的理念，讓學生學以致用，結合專業關懷社會，本校服務教育由過去的普及化轉型為專業化與特色化，在專業化部分，結合各系具服務內涵之專業課程，如法律學系學生至台北地方法院與台北簡易庭等機構進行服務學習、新聞系學生藉由小世界周報出刊關懷弱勢與實踐社區服務；在特色化部分，推廣「社團服務學習」，輔導	維持原訪評意見。 理由：服務學習是人才培育的課程規劃之一，社團活動為服務學習之一環，不宜以社團活動直接取代服務學習課程。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 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p>各社團、系學會依屬性辦理具有特色之服務活動，並結合社區資源，至鄰近中小學、社區舉辦相關活動，以有效達成活化社團、敦親睦鄰，讓學生能實際將所學及專才運用並回饋社會，體現本校之大學社會責任。</p> <p>104-106 學年度辦理社團服務學習成效卓著，如汎愛社、社服團、登山社、急救社、民俗舞蹈社、高屏友會、美術社、成報新聞社及新聞人報社等社團於學期中或寒暑假期間，至偏鄉國小舉辦社會服務活動及服務隊計 140 場次，社團學生約 3,000 人次參加，服務人數高達約 13,000 人次、社團帶領中小學辦理成長營等活動計 50 場，深化社會責任展現。</p>	
校務資源與支持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p>該校為鼓勵專任教師從事學術發表暨創作，訂有「世新大學學術發表暨創作獎勵辦法」。104 至 106 學年度，獎勵件數各為 157 件、127 件、107 件，獎勵金各為 230 萬元、179 萬元、150 萬元，均呈現下</p>	<p>1. 本校自我定位為「精緻的教學卓越大學」，在校務資源整體規劃與配置，教學比例為重。在 104-107 學年度中程校務發展計畫中，已調整優質研究相關策略，主要以結合院、系整體力量帶動學術能量，因此，訂有「世新大學重點學門設置辦法」，106 與 107 學年度各編列執行經費 200 萬元，以挹注系所發展競爭力；亦訂有「世新大學發展全傳播研究暨活動經費補助辦法」，106</p>	<p>維持原訪評意見。</p> <p>理由：原訪評意見主要指出該校實際鼓勵專任教師從事學術發表暨創作的事實，該校申復意見在於強調已訂有「世新大學重點學門設置辦法」、「世新大學發展全傳播研究暨活</p>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 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降趨勢；且近三年內僅有 2 件發明專利。(第 3 頁，待改善事項第 3 點)	<p>與 107 學年度各補助 40 萬元、233 萬元，以推動執行特色研究。此外，對教師個別發表的獎勵，則趨於由各院進行嚴格管控，以提升學術發表品質。</p> <p>2. 本校以人文社會科學為主，獲取發明專利之技術門檻較高，依教育部大專校務資訊公開平台數據，與本校同屬獎補「綜合二類組」之 11 校，105 年度有 6 校為 0 件；106 年度有 4 校件數低於 4 件。</p> <p>然為鼓勵發明專利，訂有「世新大學研發成果與技術移轉管理辦法」，協助老師取得專利，相關申請費及維護費由本校支付，104-106 學年度補助 12 件，至 108 年 3 月 15 日止維護之發明專利 2 件、新型專利 7 件。此外，教師所獲成果進行技術授權及移轉時，亦訂定辦法說明衍生利益之分配原則，以獎勵教師創新研發之能量。</p>	動經費補助辦法」、「世新大學研發成果與技術移轉管理辦法」等相關辦法，並非原訪評意見數據有誤，故維持原訪評意見。
辦學成效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該校訂有「世新大學學生校外實習辦法」，據以辦理暑假、學期及學年校外實習課程，惟近三年學生校	<p>1. 近三學年度實習人數減少主要原因，來自於教育部相關規範的修訂：</p> <p>(1)105 學年度教育部修訂「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規定簽訂實習須有三方合約及</p>	維持部分訪評意見。 理由：原訪評意見係依據自評報告第 76 頁所載事實，實習人數的確是「逐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 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p>外實習人數分別為 967、764 及 683 人，實習人數呈遞減趨勢，且學年型實習課程參與人數為 0，普及率尚待提升。(第 4 頁，待改善事項第 1 點)</p>	<p>修課者，始得填報校庫。由於規範趨於嚴謹，面臨企業不想簽訂規範繁複的實習契約，因此，「未完成簽約程序」之實習人數無法認列。</p> <p>(2)雖實習人由 976 人減少為 764 人，但實習時數呈現正成長，由 159,453.75 小時增加為 209,986.67 小時，顯示逐步轉型為時數較長之實習型態，有利於學生深入學習，增加留任企業機會。</p> <p>2. 本校非屬技職體系校院，開設學年型課程實屬困難，為提升學期型實習人數，已實施「課程鬆綁」、「鼓勵畢製課程增設實習組」、「開設境外實習課程」、「成立專責單位負責開發境外及國內之學期實習機構」，提升實習普及率：</p> <p>(1)課程鬆綁：協調各系調整四年級下學期課程規劃，將「必修課」移至上學期，改以實務實習課程讓學生學以致用。另，由院開設實習課程，例如人文社會院開設共同實習課程「職場實習」，提供中文、英語、日文系學生選修。</p> <p>(2)鼓勵畢製課程增設「實習組」：畢製課程以小論文寫作、多元成果展現與實習為主，核心概</p>	<p>年遞減」；且訪評建議為「瞭解實習人數遞減之原因，以提升學生校外實習普及率」，並無不妥。另普通大學之學年型實習較不易推動，故修改實地訪評報告書。</p> <p>修改實地訪評報告書： 該校訂有「世新大學學生校外實習辦法」，據以辦理暑假、學期及學年校外實習課程，惟近三年學生校外實習人數分別為 967、764 及 683 人，實習人數呈遞減趨勢，普及率尚待提升。</p>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 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p>念是希望學生將所學以實作方式呈現。多數學系聚焦於「成果或技術展現」，為體現實務實踐，積極鼓勵學系增設實習組。</p> <p>(3)開設境外實習課程：106 學年度首推學期型 8 學分 5 個月境外實習課程，38 位學生參與(37 位實際完成)，與 14 家企業合作，實習結束後超過 8 成以上的實習生企業願意留任，後因兵役與個人生涯因素，實際留任為正職員工 8 人。</p> <p>(4)成立專責單位負責開發境外及國內之學期實習機構：106 學年度由產合處推動境外實習業務，開發日本、馬來西亞、關島、菲律賓、大陸等合作企業。國內實習部分推動「專案實習培育計畫」，拓展國內外實習單位。</p>	
辦學成效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該校推動境外實習，106 年暑期透過「上海碩士在職專班校友會」協助，洽接 8 家廠商，提供 32 個實習職缺，然本計畫最後僅有 10 位實習生赴大陸進	106 年暑期為本校首次推動境外實習課程，須為學校審慎篩選合宜之實習機構，同時，須符合實習制度與契約規範。106 學年度第一學期雖僅 10 名完成實習，於 106 學度第二學期新增推動學期型「境外實習」8 學分課程，參加人數已有提升，計有 38 人參與（37 人實際完成），且境外實習據點擴展至	維持原訪評意見。 理由：原訪評意見係依據自評報告第 39、75 頁所載事實之訪評意見，廠商提供 32 個職缺，卻僅有 10 人前往，比率的确偏低；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 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行 2 個月實習，學生參與度仍有待提升。(第 4 頁，待改善事項第 2 點)	日本、美國、馬來西亞、大陸等，106 學年度境外實習參與人數總計 47 人，107 學年度更提升至 82 人參與。	另該校申復意見所舉證之有關 107 學年度資料不在本次申復範圍內。
自我改善與 永續發展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依該校「校務研究推動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五條，應設置校務研究辦公室，惟目前業務由研發處校務研究組統籌；校務研究案係依「校務研究補助及資料申請作業要點」，由教師提案申請，如此作法較不易進行系統性之校務研究，以引導學校永續發展之方向。(第 7 頁，待改善事項第 1 點)	1. 本校研究發展處下，於民國 104 年已設有「校務研究辦公室」，並以正式編制內校務研究組的職員辦理校務研究業務，以建立校務研究的常設體系，促進校務的永續發展。 2. 由教師提案申請校務研究案，僅係推動校務研究方式之一；校務研究辦公室仍須針對重大校務運作議題進行分析，例如大學排名分析報告、教育部獎補助資源分析、校務滿意度調查問卷結果分析等，104-106 學年度完成 28 項分析議題中，有 8 項屬教師研究案，20 項為校務研究辦公室完成的報告，均是為學校永續發展所進行的專案報告。	維持部分訪評意見。 理由：依該校「校務研究推動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五條，應設置校務研究辦公室，但目前該辦公室並未依法設置，與該設置辦法不符。 修改實地訪評報告書： 依該校「校務研究推動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五條，應設置校務研究辦公室， <u>但該辦公室並未依法設置。</u>

註：評鑑委員接受申復之修正意見，本會已直接在實地訪評報告書中進行文字修正。